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2)

## 2019年第三季度財務數據概要

本公告乃由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13.10B條作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因本行發行二級資本債，下述本行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的財務數據(「財務數據」)將刊載於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http://www.chinabond.com.cn>)及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http://www.chinamoney.com.cn>)的網站上。

### (一)、財務數據概要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本行合併口徑下的財務數據概要載列如下：

	於2019年9月30日 人民幣萬元 (未經審核)
資產總額	16,603,474.25
負債總額	15,030,886.79
	截至2019年9月30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萬元 (未經審核)
淨利潤	111,120.69

## (二)、資本充足率

截至2019年第三季度末，本行合併口徑下資本充足率為12.27%，一級資本充足率為9.92%，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為9.82%，滿足中國相關監管要求。具體情況如下：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人民幣萬元

項目	截至2019年9月30日
資本總額	1,793,225.04
其中：核心一級資本	1,452,841.84
其他一級資本	13,996.00
二級資本	326,387.20
資本扣除項	91,352.51
其中：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	91,352.51
其他一級資本扣除項	0.00
二級資本扣除項	0.00
資本淨額	1,701,872.53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13,865,526.74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82%
一級資本充足率	9.92%
資本充足率	12.27%

註：根據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原中國銀監會」）制定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相關規定，本行信用風險採用權重法計量資本要求，市場風險採用標準法，操作風險採用基本指標法。

## (三)、對外投資

截至2019年第三季度末，本行合併口徑下長期股權投資為人民幣160,842.35萬元。

## (四)、已發行資本工具情況

1. 經原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核准，本行於2012年12月28日至12月31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定向發行了總規模為人民幣7億元的2012年次級債券。本期債券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第5年末附有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採用定向方式發行，最終發行規模為人民幣7億元，票面利率為7.00%。
2. 經原中國銀監會吉林銀監局和中國人民銀行核准，本行於2015年4月9日至4月13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總規模人民幣8億元的2015年二級資本債券。本期債券為固息品種，期限為5+5年，本行在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前提下，可以選擇在本期二級資本債券第5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按面值一次性部分或全部贖回本期二級資本債券。本期債券採用公開招標方式發行，最終發行規模為人民幣8億元，票面利率為6.30%。

3. 經原中國銀監會吉林銀監局和中國人民銀行核准，本行於2016年10月18日至10月20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9億元的2016年第一期二級資本債券。本期債券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第5年年末附有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兌付日一次性兌付本金。最終發行規模為人民幣9億元，票面利率為4.20%。

於2019年第三季度內，本行嚴格按照監管規定完成上述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付及信息披露工作。

謹此提醒本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財務數據以及於本公告披露的其概要乃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可能需要於審計過程中作出調整。

謹此提醒本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上述財務數據未經本行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如經審閱及審核調整，該等財務資料與經審核報告所披露數字或有差異。本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行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且不應單純依賴有關資料。

承董事會命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兵

中國長春  
2019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兵先生、梁向民先生及袁春雨先生；非執行董事崔強先生、吳樹君先生、張新友先生、王寶成先生及張玉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傅穹博士、蔣寧先生、張秋華女士、鍾永賢先生及楊金觀先生。

\*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